

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

(2020年1月23日更新)

基金管理人: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重要提示

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或基金”)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于2002年9月26日《关于同意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》(证监基金字[2002]68号)核准公开发售。本基金合同于2002年11月5日正式生效,自该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员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。本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开放式,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,本基金属于成长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。

本招募说明书是对于原《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更新,原招募说明书与本招募说明书不一致时,以本招募说明书为准。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,也不表示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投资人有风险,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中更与修订后基金合同时相一致的内容,包括“重要提示”、“释义”、“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”、“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”、“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”、“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”、“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”等章节,并对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等信息一并更新。

一、基金管理人

名称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	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7楼9-14单元
办公地址	北京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融大厦6层
法定代表人	经雷
成立日期	1996年3月25日
注册资本	1.6亿元
股权结构	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0%,DWS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30%,立信投资有限公司30%。
存续期间	持续经营
电话	(010)1682165688
传真	(010)1686678
联系人	胡明秋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9]5号文批准,于1999年3月25日成立,是中国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,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。公司注册资本1.6亿元,总部设在北京,分别在深圳、杭州、成都、青岛、南京、福州、广州、北京怀柔、武汉分公司。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、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、ODI资质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。

(二) 主要人员情况

1. 基金管理人董事、监事、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

牛成立先生,独立董事,经济学硕士,中共党员。曾任中国工商银行非银行金融机监事长;中国银行履行行党委委员、行长(挂职);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副局级干部;银监会黑龙江监管局党委书记、局长;银监会融资租赁业监督管理工作部主任;银监会信托业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;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总裁。现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,兼任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韩家乐先生,董事,1990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,硕士研究生,1990年2月至2000年6月任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执行秘书长,1994年至今,任北京德恒有

限公司总经理;2001年11月至今,任中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Mark H.Cullen先生,董事,澳大利亚籍,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经济政治专业学士。曾就任达灵顿商品(Darlington Commodity)商品交易主管,贝恩(Bain&Company)期货与商品部负责人,德意志银行(纽约)全球股票投资部首席运营官、MD,德意志资产管理(纽约)全球首席运营官,MD,德意志银行(伦敦)首席运营官,德意志银行(纽约)全球首席审计主管。现任DWS Management GmbH执行董事、首席执行官。

朱女士,董事,硕士研究生,中共党员。曾任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副主任科员;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高级经理;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发展战线总监;现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部总经理;兼任中诚信国际资

本有限公司总经理;深创投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韩家乐先生,董事,1990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,硕士研究生,1990年2月至2000年6月任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执行秘书长,1994年至今,任北京德恒有

限公司总经理;2001年11月至今,任中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Mark H.Cullen先生,董事,澳大利亚籍,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经济政治专业学士。曾就任达灵顿商品(Darlington Commodity)商品交易主管,贝恩(Bain&Company)期货与商品部负责人,德意志银行(纽约)全球股票投资部首席运营官、MD,德意志资产管理(纽约)全球首席运营官,MD,德意志银行(伦敦)首席运营官,德意志银行(纽约)全球首席审计主管。现任DWS Management GmbH执行董事、首席执行官。

高峰先生,董事,美国籍,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博士。曾任所罗门兄弟公司利思顿品生公司副经理,美国友邦金融产品组结构产品部副副总裁。自1996年加入德

意志银行以来,曾任德意志银行(纽约)、新加坡、董事,全球市场部北美区主管,上海分行行长,2008年至今任德意志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行长、德意志银行集

团中国区总经理。

高峰先生,董事,美国籍,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博士。曾任所罗门兄弟公司利思顿品生公司副经理,美国友邦金融产品组结构产品部副副总裁。自1996年加入德

意志银行以来,曾任德意志银行(纽约)、新加坡、董事,全球市场部北美区主管,上海分行行长,2008年至今任德意志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行长、德意志银行集

团中国区总经理。

胡先生,独立董事,中共党员,法学硕士,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、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会副主任、《清华法学》主编,汤姆森路透集团“中国法库”丛书编辑咨询委员会成员。曾兼任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第一、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

员,现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、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。

胡先生,独立董事,中共党员,法学硕士,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、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会副主任、《清华法学》主编,汤姆森路透集团“中国法库”丛书编辑咨询委员会成员。曾兼任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第一、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

员,现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、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。

王瑞华先生,独立董事,管理学博士,会计学教授,注册会计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、主任;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主任;中央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主任。

胡先生,独立董事,中共党员,法学硕士,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、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会副主任、《清华法学》主编,汤姆森路透集团“中国法库”丛书编辑咨询委员会成员。曾兼任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第一、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

员,现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、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。

胡先生,独立董事,中共党员,法学硕士,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、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会副主任、《清华法学》主编,汤姆森路透集团“中国法库”丛书编辑咨询委员会成员。曾兼任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第一、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

员,现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、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。